补充通知

第一条

 关于河北省2021年度课题申报中的＂重大委托＂类别课题，今年此类别课题不指定选题，自由申报，且不占各市（校）指标数额。河北省对此类别课题单独评审，如评审末通过，也不降级为其他类别课题。申报材料要填写＂重大课题申报评审书＂，其他要求请参照其他类别申报要求。

第二条

河北省申报通知六、报送材料要求

3．各类别课题,均需报送文本材料和电子版材料,包括 《课题 申请书》 《课题情况简表》以及加盖各市、高校规划办 (教育科 学规划管理部门)公章的 《课题申报汇总表》。课题的文本材料 经各市、高校规划办 (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)初审、汇总后, 集中报送省规划办。具体要求为: 1. 《课题申请书》一式3份 (原件1份,复印件2份); 2. 《课题申请书》要求统一为 A4纸正反面打印,左侧装订; 3. 《课题情况简表》一式3份,字数限2000字以内。